

# 云南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新闻发布会

云南省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对外新闻处处长宗霞：

女士们、先生们，新闻界的记者朋友们：

大家下午好！

欢迎大家参加云南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新闻发布会。

我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经十一届省委常委会第35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8月4日以省委办公厅文件下发。今天，我们召开新闻发布会，邀请省委老干部局有关领导，向大家介绍《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的出台背景、主要内容等相关情况，并就记者朋友关心的问题回答记者提问。

首先，我向大家介绍出席今天发布会的发布人，他们是：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老干部局局长袁丽娟女士；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王从文先生；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陈云平女士；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一级巡视员，云南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李建林先生。

应邀参加今天发布会的有驻滇新闻单位和省内各新闻媒体的记者朋友。欢迎大家！

今天的新闻发布会一共有两项议程，下面，我们依次进行：

首先，请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老干部局局长袁丽娟女士发布新闻。

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老干部局局长 袁丽娟：

新闻界的各位朋友：

大家下午好！

衷心感谢媒体朋友长期以来对云南省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很高兴有机会向大家介绍刚出台的《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云办发〔2022〕52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及相关配套文件。下面，我从文件的出台背景、主要内容、主要特点三个方面作简要介绍：

### 一、出台背景

今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22〕31号，以下简称《意见》），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广大离退休干部的关心关怀和对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高度重视，是党中央关于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重要指导性文件，从制度安排上、工作体系上凸显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在党的建设总体布局中的重要地位，为抓好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

目前，全省有离退休干部党员25.82万人，占全省党员总数的9.06%；有离退休干部党组织12525个，占全省的6%左右。随着老龄化进程加快，离退休干部党员和党组织的数量越来越多，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任务越来越重、要求也越来越高。省委历来高度重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省委书记王宁今年两次对老干部工作作出重要批示，为全省老干部

指明方向、提出要求、寄予期望。在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全省老干部工作部门持续推进离退休干部政治、思想、组织三项建设，全面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创新实施“银发聚力彩云南”“云岭银发”助力脱贫攻坚、助力乡村振兴和“云岭银发”志愿服务“十百千万”工程等系列活动发挥载体，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基础更加扎实、目标更加明确、主题更加突出、措施更加有力、成效更加明显。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整体质量水平离中央、省委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与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还不相适应。为此，我们在认真学习中央《意见》、紧密结合云南实际、深入开展调研、广泛听取基层和老同志意见的基础上，出台了我省的《实施意见》。落实好《实施意见》，全面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是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继续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必然要求，是组织发动离退休干部党员继续为云南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力量的有效抓手，是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体现了中央有要求、云南见行动。

## 二、主要内容

《实施意见》主要包括 5 个部分 17 项重点任务。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提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着力加强理论武装、加强政治建设、加强党性教育，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离退休干部党员坚定政治信仰、永葆政治本色。

二是强化组织功能。聚焦规范组织设置、严格组织生活、加强支部建设，在明确规范性要求的基础上，提出开展“云

岭先锋红旗党支部”创建、实施“银雁领航”工程、推行党建联络员制度等创新举措，通过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进一步把离退休干部党员凝聚起来、组织起来。

三是强化管理监督。坚持以正面教育为主，健全干部日常管理长效机制，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增强党性修养。同时，对严明纪律规矩、规范网络行为、发挥党组织管理监督作用等方面作出规定，旨在不断增强离退休干部党员组织观念、党纪意识。

四是强化激励关怀。聚焦凝聚好、服务好、引领好老同志，立足充分发挥老同志的政治优势、经验优势、威望优势，弘扬优良传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围绕中心助力发展、加强宣传表彰、做好精准服务、明确具体任务，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添彩云南、助力发展。

五是强化组织领导。围绕落实工作责任、健全工作体系、加强基础保障、推进工作创新四个方面，进一步明确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谁来抓”“人财物”怎么保障、怎么推进落实等工作要求，通过高位推进、精准施策，推动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整体提质、落地见效。

### 三、主要特点

为进一步增强《实施意见》系统性、针对性、可操作性，我们在研究相关政策措施的过程中，始终坚持以下原则：

一是对标中央精神。严格落实中央《意见》明确的5项重点任务，并结合云南实际，联系老同志特点，进行深化、细化、具体化，形成我省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制度设计。

二是紧扣大局大事。立足时代特点、阶段特征，围绕党委、政府所需、老同志所能所愿，明确工作方向和具体措施。

比如，结合全省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提出实施“云岭银发”助力乡村振兴、生态云南建设、民族团结进步、基层治理等系列抓手，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在推动云南经济社会发展中献计出力、发挥余热。

三是突出严管厚爱。坚持以“让党放心、让老同志满意”为方向，强调对离退休干部党员加强教育管理、关心关怀、纪律监督等方面要求。比如，在加强日常管理方面，提出建立健全干部荣退、谈心谈话、走访慰问等5项长效机制；在严明纪律规矩方面，专门从增强纪律规矩意识、带头严守各项纪律规矩、规范离退休干部网络行为、发挥党组织监督作用等方面提出措施。

四是坚持问题导向。认真梳理调研中反映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举措。比如，针对经费保障难等老同志反映集中的问题，争取组织、财政部门支持，提出“健全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离退休干部党员缴纳的党费全额返还”等措施。

五是体现云南特色。立足云南实际，总结提升我省近年来好的做法经验，着力打造云南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品牌。比如，提出实施“凝心铸魂·银龄尚学”行动、“银雁领航”工程，打造“银发先锋·添彩云南”品牌等载体抓手。

同时，为确保《实施意见》落实的效果、回应基层关心关切的问题，我们同步出台了《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云南省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联络员选派管理办法（试行）》《关于局系统学习活动阵地面向全省离退休干部免费开放的通知》等配套文件，“1+N”政策体系初步成型，为推动全省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

构建了制度框架、提供了政策支持、奠定了坚实基础。下一步，我们将在实践中，坚持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精心组织实施、分类指导推进、全力推动落实，奋力开创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我就介绍这些，谢谢大家。

宗霞：

谢谢袁丽娟女士。《实施意见》出台后，我们将精心组织分类指导推进，全力推动落实，必将开创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接下来，进行今天的记者提问环节，提问前请通报所在的媒体机构。

中国网记者：

离退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请问《实施意见》在鼓励支持离退休干部党员作用发挥方面有哪些具体措施？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一级巡视员，云南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李建林先生作回复。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一级巡视员，云南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副主任、秘书长 李建林：

感谢记者的提问。广大离退休干部具有丰富的人生阅历和工作经验，是可供开发的人力资源“富矿”。《实施意见》中突出了弘扬优良传统、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围绕中心助力发展三个重点，引领离退休干部党员发挥优势作用。

一是在弘扬优良传统中凝聚正能量。广大老同志在家里是长辈、在单位是前辈，是老年群体中的骨干力量，在传承红色基因、树立良好家风、弘扬正能量等方面具有举足轻重

的作用。近年来，省委老干部局举办“银潮之声”大讲坛、组建银发宣讲团，宣讲党的理论、党史国史、先进事迹等；坚持一年一主题开展专题调研，引导老同志为云南发展点赞加油、建言献策。《实施意见》对“银潮之声”讲坛、“云岭银发”宣讲，深化“增添正能量·共筑中国梦”活动等长期坚持的做法继续提出要求外，在推进家风建设方面，强调要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在家庭和社会教育中发挥言传身教作用，教育管理好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

二是在关心下一代工作中老有所为。关工委是党和政府联系青少年的重要纽带，也是老同志发挥余热的重要舞台。近年来，省关工委组建1059个“五老”宣讲团，围绕宣传党的创新理论、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思想道德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等内容，进村入户开展宣讲1.1万场次，建立780多个留守儿童之家帮助4.8万名留守儿童，筹措1.9亿余元实施爱心助学工程，募集价值12.5亿余元的医疗器械改善贫困县医疗设施水平。今年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加强新时代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围绕铸魂育人、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重点任务，支持更多老同志在关心下一代的广阔舞台上积极作为。

三是在围绕中心助力发展中发挥作用。在决战脱贫攻坚时期，全省老干部工作部门组织发动“云岭银发”助力脱贫攻坚，4156名老专家、老教授到产业发展一线指导，开展技能培训3.68万人次，结对资助贫困学子1.2万人次，808个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与贫困村党组织结对共建，得到了中组部和省委的充分肯定。总结以往经验，我们在《实施意见》中提出实施“云岭银发”“五个助力”行动：一是助力脱贫攻坚、

巩固脱贫成果。二是助力乡村振兴，启动实施“双百双千”行动计划，力争用三年时间在全省建成100个“云岭银发”助力乡村振兴工作站，打造100个银发人才助力乡村振兴示范点，组织千名“云岭银发”人才帮扶1000个行政村。目前，省委老干部局分别在弥渡县、牟定县试点，取得了初步成效。三是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带头践行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积极投身绿美云南建设。四是助力民族团结进步，组织发动离退休干部党员带头宣讲党的民族政策、推动民族地区发展、保障各民族群众合法权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五是助力基层治理，鼓励支持离退休干部党员参与民情收集、物业管理服务和矛盾化解、文明劝导、疫情防控等工作。

我的介绍完毕，谢谢！

云南日报记者：

针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的特点，在强化组织功能方面。请问，《实施意见》提出了哪些举措？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陈云平女士作回复。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陈云平：

感谢云南日报记者的提问。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承担着直接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离退休干部党员的重要职责，是在广大老同志中开展党的工作的战斗堡垒。2017年以来，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围绕健全基本组织、建强基本队伍、落实基本制度、开展基本活动、强化基本保障，在全国率先推进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通过三级联创，命名了122个省级离退休干部“示范党支部”，示范带动了党

组织全面规范提升。这一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打牢基础、抓好规范。考虑到广大老同志从岗位上退下来，离开单位回归家庭、社会后，需要党组织来进行教育管理、联系服务、组织发动，我们在《实施意见》中着眼于提升组织功能，从规范组织设置、严格组织生活、加强支部建设三个方面作出规定。

在规范党组织设置方面，按照便于教育管理、便于活动开展的原则，一方面对党员组织关系在原单位的，明确一般应单独建立党支部，党员人数较多的要合理划分党小组；另一方面鼓励基层探索规范在离退休干部党员集中居住地、活动学习场所、志愿服务组织、社团组织中建立党组织或临时党组织。同时，针对当前我省国企退休人员移交社会化管理问题较多的实际，强调要探索国有企业党组织负责人担任街道党建联盟、社区“大党委”成员，依托党建联席会议制度，推动国有企业与移交社区党组织协调解决国企退休干部党员管理服务中的问题。

在严格组织生活方面，强调健全支部主题党日制度，按照每月有主题、季度有安排、年度有计划，统筹安排“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活动，探索开展重温入党誓词、过政治生日、经典诵读、志愿服务等创意式组织生活，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针对离退休干部党员参学率不高的问题，强调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充分考虑离退休干部党员年龄差异、身体条件、居住分散等情况，对身体条件允许的，组织他们积极参加组织生活；对年老体弱、行动不便的，通过送学上门等方式，向他们传达情况、听取意见建议。

在加强支部建设方面，在巩固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成果的基础上，按照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提质扩面、整体提升的思路，在《实施意见》中提出要开展“云岭先锋红旗

党支部”创建，打造一批“组织设置好、班子建设好、党员队伍好、学习活动好、作用发挥好、制度坚持好”的模范支部。同时，针对支部书记人难选的问题，提出要实施“银雁领航”工程，结合党支部按期换届，选配党性强、威信高、经验丰富、乐于奉献、身体较好、相对年轻的离退休干部党员担任党组织书记，并要求建立定期排查制度，加强书记后备队伍建设，落实党员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支部制度，推行党建联络员制度等，全面加强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

回答完毕，谢谢。

云南网记者：

现实生活中离退休干部离开岗位、与原单位联系变得松散，日常管理监督存在一定难度。请问，《实施意见》在这方面有哪些具体要求和规定？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王从文先生作回复。

中共云南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 王从文：

感谢记者的提问。《实施意见》第三部分着重从“加强日常教育管理，严明党的纪律规矩”两个方面提出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管理和监督的具体要求，传递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的信号，做到从严管理监督伴干部一生。

在加强日常教育管理方面，立足正面教育引导，明确 5 项长效机制，推动思想政治工作有效融入日常服务管理工作中。

一是建立干部荣誉退休工作制度。省委老干部局在昆明、曲靖、玉溪、大理、保山、楚雄等地试点成熟基础上，已在全省面上推广，我们正在起草《关于加强干部荣誉退休工作

制度建设的通知》，对这项工作进一步规范，通过开展干部荣誉退休工作，从源头上落实好对退休干部的严管厚爱。

二是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强调要了解掌握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思想状况，有针对性做好思想引导、心理疏导，及时发现和纠正思想上的偏差。

三是落实走访慰问制度。要求在重要纪念日、重大庆典和老年节、元旦、春节期间集中走访慰问，在离退休干部生病住院、家庭出现重大变故时及时关心看望，在传递组织关怀的过程中同时开展思想政治工作。

四是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流动党员管理制度。当前，离退休干部党员易地居住现象普遍、流动性增强，成为教育管理难点，有的州（市）探索依托驻外机构成立异地党组织的做法，值得学习借鉴。《实施意见》中规定，对具备转移组织关系条件的，及时做好组织关系接转工作；对暂不具备转移组织关系条件的，可由原所在单位党组织依托驻外办事机构，或委托流入地党组织进行管理；探索建立流出地、流入地双向共管机制。

五是建立健全支委班子成员联系党员制度。要求加强日常沟通联系，注重跟踪了解掌握易地安置（居住）、出国（境）离退休干部党员的思想、学习等情况。

在严明党的纪律规矩方面，一是加强纪律规矩教育，要求在支部日常学习活动中开展警示教育、典型案例教育等，强化离退休干部的纪律规矩意识。二是明确相关纪律要求。三是规范离退休干部党员网络行为。四是发挥党组织管理监督作用，引导离退休干部严格遵守党中央关于讲座、论坛、庆典、刊登、出版、接受采访以及在企业和社会团体兼职（任职）、继续从业、出国（境）审批、因私出国（境）证件管理、

重要情况报告等方面的纪律规定。同时，《实施意见》明确规定，发现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以及群众对其有不良反映的，所在部门单位机关党委或离退休干部工作机构、所在党组织负责人要及时谈话提醒；对违反纪律规矩的，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回答完毕，谢谢。

云岭先锋杂志记者：

我们注意到《实施意见》中强调要“强化政治引领”，联系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实际。请问，有哪些具体要求和措施？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王从文先生继续回复。

王从文：

感谢云岭先锋杂志记者的提问。党的十九大提出，党的政治建设是党的根本性建设，强调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省委老干部局始终把强化政治引领作为老干部工作的首要任务，并在《实施意见》中提出“三个加强”重点任务。

一是加强理论武装，引导老同志坚定政治信仰。政治上的坚定来源于理论上的清醒。省委老干部局始终坚持把强化理论武装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为重点，面向老同志举办各类读书班、培训班、研讨班，近年来，全省累计举办各类宣讲培训活动 1.7 万余场次，每年举办“云岭银潮之声”大讲坛专题讲座，10 余万名老同志在线收听收看；依托省老干部党校开展“送教下基层”，推动省级优质教育资源下沉基层、送教上门，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我们总结以往

经验，加强系统谋划，在《实施意见》中提出实施“凝心铸魂·银龄尚学”行动、打造“云岭银学”线上学习宣传矩阵等具体措施，突出发挥支部教育管理作用，推动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培训体系化，组织老同志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做到理论创新每前进一步，理论武装就跟进一步。

二是加强政治建设，引导老同志保持政治定力。近年来，省委老干部局以落实政治待遇为基础，每年举办情况通报会、开展国情省情考察，开展“我看新中国成立70周年新成就”

“我看建党百年新成就”“建言党的二十大”等专题调研，帮助老同志紧跟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了解世情国情省情，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实施意见》在要求认真落实好阅读文件、参加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通报情况、参观学习等制度的同时，强调要坚持把学习和尊崇党章作为党内政治生活的基础性经常性工作来抓，就是要以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引导离退休干部党员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三是加强党性教育，引导老同志筑牢政治忠诚。要确保老同志“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就要持续加强党性锻炼。省委老干部局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建成云南省离退休干部党性教育基地，接待离退休干部参观学习80场4047人次；开设“银发初心讲堂”，录制“红色档案”，开展“百年征程”系列活动，有效引导了广大老同志珍惜光荣历史、永葆政治本色。此次《实施意见》明确了扎实开展对党忠诚和优良传统作风教育，组织广大离退休干部党员开展“微党课”“口述历史”“红色故事大家讲”等活动，以及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等措施，着力推动党性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丰富拓展内

容形式。

回答完毕，谢谢。

春城晚报记者：

《实施意见》要求“健全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请问，在具体实践中要如何落实好这一要求？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陈云平女士作回复。

陈云平：

感谢记者的提问。近年来，省委老干部局积极协调争取，落实了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基本保障，初步形成了制度化保障体系。同时，省级财政在落实生活待遇及就医、特困帮扶等方面持续加大力度。近三年来，拨付特困费1162.5万元，向省直单位已故离休干部无固定收入配偶发放生活补助2364万余元，为省属改制破产企业和困难企事业单位减免2208名离休干部医疗统筹费1.6亿元、2172名离休干部参照补贴费3775万元。这些真心实意地支持、“真金白银”的投入，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高度重视，对广大老同志的关心关怀。

今年，省委老干部局以《实施意见》出台为契机，在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的大力支持下，着力提升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水平。

一是整体提标。对省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标准提高到党委、总支、支部每年不低于10000、8000、6000元。同时，加大党费支持力度，明确了离退休干部党员交纳的党费全额返还其所在党组织，在过去基础上实现了大幅提高。

二是拓宽渠道。《实施意见》明确“机关、事业单位列入

年度预算，国有企业列入企业预算，通过纳入管理费用、税前列支等渠道予以保障。街道、社区要落实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在具体操作方面，省级示范带头，将省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给予保障，改变了以往从各部门党建相关经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及返还党费中统筹解决的做法，党组织工作经费来源渠道拓宽了，保障也更加有力。

三是规范管理。为确保党组织工作经费用在“刀刃”上，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省财政厅联合印发了《云南省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详细明确经费来源、使用范围、报销流程、管理监督等方面要求，指导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规范经费收支管理。

同时，针对各单位反映突出的问题，省委老干部局会同财政、工会等8个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针对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开展学习活动、走访慰问活动、志愿服务活动、文体活动等涉及的相关保障问题，做出相应规定，提供政策依据。

回答完毕，谢谢。

宗霞：

谢谢陈云平女士。

由于时间关系，下面，提最后一个问题。

新华社记者：

围绕贯彻落实《实施意见》，下一步，将采取哪些举措组织推进好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谢谢。

宗霞：

这个问题请袁丽娟女士作回复。

袁丽娟：

感谢新华社记者的提问。《实施意见》明确了全省离退休党建的工作目标、重点任务、标准要求，“蓝图”已经绘就，重在抓好落实。

一是压实工作责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抓党建必须抓责任制，抓责任制必须抓责任人，抓责任人必须抓第一责任人。今年年初，省委修订了《关于健全完善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体系的意见》，对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制度规定。因此，在《实施意见》中强调要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纳入基层党建工作责任落实体系，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考核体系和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推动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要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部门单位机关党委要履行本部门本单位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的直接领导责任。省委老干部局出台了《关于实行离退休干部工作责任制的通知》，推动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把服务离退休干部与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具体抓好落实。

二是健全工作体系。要实现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就要有运转高效、执行有力的工作体系来保障支撑。我们在《实施意见》中就健全完善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体系作出了系统安排。要充分发挥各级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作用，研究解决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要推动地方党委、组织部门牵头抓总、统筹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增强工作合力，各级党委老干部工作部门加强宏观指导、督促落实。要推动有条件的地方成立离退休干部党工委；已经成立党工委的，要健全工作机制、充实工作力量、理顺工作体系。要落实好州（市）、县（市、区）老干部局局长兼任同

级党委组织部副部长，推动符合条件的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兼任本单位部门机关党委副书记或组织人事部门副职。要落实好《关于进一步完善县（市、区）老干部工作运行机制的通知》，进一步完善归口管理、系统内部管理等老干部工作运转机制。

三是推动工作创新。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求真务实是抓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的主基调。近年来，省委老干部局致力于推动离退休干部工作信息化、精准化、规范化，制定出台“三化”建设实施细则等系列制度，稳步推进“金色云岭”微信公众号、APP 和老干部工作网建设，创新开展“比学赶超”活动，有效推动了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围绕《实施意见》明确的各项任务，我们将践行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每年开列重点任务清单推进工作落实，集中开展遍访工作，经常深入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中听意见、解难题，注重总结经验做法，打造“云岭银发”系列党建品牌。坚持把信息化、精准化、规范化作为提升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质量的有效抓手，积极探索信息化条件下党建工作新模式，更好地以党建引领推动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

回答完毕，谢谢。

宗霞：

谢谢袁丽娟女士。

今天发布会的记者提问环节到此结束，感谢记者朋友的提问，也感谢四位发布人全面的发布和解答。

各位记者朋友，离退休干部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是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重要力量。此次我省《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意见》

的出台，是组织发动离退休干部党员继续为云南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力量的有效抓手，也是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离退休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希望在座的记者朋友关心和支持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多角度、多方位地宣传好、报道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中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先进事迹，激励广大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和党员力所能及地为云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增添正能量、再作新贡献。

今天的发布会到此结束，谢谢大家！